

福州大学法学院硕士学位论文写作规范

2019年12月修订

目 录

一、适用范围.....	1
二、选题.....	1
三、论文的形式与篇幅.....	1
四、论文内容和格式要求.....	2
(一)封面.....	2
(二)内容摘要及关键词(中文).....	2
(三)内容摘要及关键词(英文).....	3
(四)目录.....	3
(五)正文.....	4
(六)页眉.....	7
(七)注释.....	7
(八)参考文献.....	10
(九)谢辞.....	12
(十)附录或后记.....	12
(十一)个人简历与在学期间研究成果.....	13
五、打印规格.....	13

一、适用范围

本学位论文规范,适用于法学硕士、法律硕士(包括全日制法律硕士和在职法律硕士)的学位论文。

法学博士学位论文的格式及编辑方法可参考此规范,但“章”下需要设置“节”。

二、选题

(一)法学硕士学位论文的选题应与专业方向相一致。

(二)法律硕士学位论文选题不受法学二级学科的限制;可以围绕某一法律或法学上的问题,运用不同学科的理论和方法进行交叉或综合的研究。

(三)选题有意义并且题目设计合理。

注意:论文题目应简短、明确、概括,字数不宜超过20个字,根据需要可设副标题。

(四)在确定论文的选题时,应当考虑以下因素:

1. 能否比较清晰地意识到所选论题的价值。
2. 对拟确定选题有关的已经发表、出版和通过答辩的研究成果了解的程度如何。
3. 所选论题的难易程度和允许的篇幅之间能否保持适当的比例。
4. 是否可以充分利用个人已经掌握的理论、知识、方法和经验。
5. 研究材料能否支撑该项研究。
6. 有无合理的调研和写作的时间。

(五)论文题目的确定必须取得论文指导教师和导师组肯定的评价意见。

三、论文的形式与篇幅

(一)论文的形式

1. 研究论文,适用于所有层次研究生。
2. 案例研究报告或调研报告,适用于法律硕士。

(二)论文的正文篇幅

1. 法学硕士的学位论文,3-4万字。
2. 法律硕士的学位论文,1.5-2万字。

四、论文内容和格式要求

论文的组成部分，依次为：封面、“独创性声明”和“关于论文使用授权的说明”（研究生院网页下载）、内容摘要(含关键词)、翻译成英文的内容摘要(含关键词)、目录、正文(包括绪论和结论)、参考文献、谢辞、附录或后记、个人简历与在学期间研究成果。撰写和格式要求的细则见下文。

几项提示：

1. 如无特别需要，论文各部分字间距和页边距均采系统默认。
2. 除目录、页眉、注释、参考文献正文外，各级标题和正文行间距一律取“固定行间距 20 磅”，每项格式要求见下文。
3. 为增强打印效果，各级标题为黑体的，均可设置加粗。
4. 下列标题等的字体、字号、段落等已经进行了设置，作为样例，可复制在论文中使用。

（一）封面

论文封面按学校和学院统一格式。

论文题目

3 号黑体；限 20 字内，于横线上方居中书写为宜，第二行横线不必要的建议删除，注意下划线应当整齐、美观。

副标题

设副标题的，4 号黑体，限 15 字以内，右对齐。

学生姓名、指导教师、专业名称等

4 号宋体，加粗，注意文字和横线排列的整齐、美观。

（二）内容摘要及关键词(中文)

说明：“独创性声明”和“关于论文使用授权的说明”，在内容摘要之前，从研究生院网页下载。

内容摘要页不含论文题目，独立占页，不设置页码。为操作方便，内容摘要各页可独立建档。

1. “内容摘要”四个字不得写成“中文摘要”，“内容摘要”，格式与一级标题相同，3 号黑体，居中，段前后 18-24 磅，独立占行，段前分页。

提示：涉及居中设置时，应注意页面顶端的滑块，如果是首行空格的模式，应移动滑块至左对齐，使居中的设置不偏向右边。样式如下：

2. 内容摘要的内容

(1)内容要求：应包括研究目的、研究方法、主要观点及核心内容、结论等。

内容摘要力求精练，不标注引用文献。

(2)字数要求：学位论文的内容摘要，要求800-1000字。

(3)格式要求：文字与段落格式与正文同，小4号宋体，段前后为“0”，首行缩进2字符，两端对齐。样式如本文正文。

3. 关键词

关键词3-5个，中间用“，”号分开，小4号黑体，在正文结束后，另起一行，左对齐顶格书写，段前后为6-9磅。

(中文的)内容摘要页样式如下：

内容摘要

内容摘要的正文.....

.....

关键词：xxx，xxx，xxx

(三)内容摘要及关键词(英文文)

3号 Times New Roman 字体加粗，居中，独立占行，段前后18-24磅，与下文拉开距离。

Content (属中文的内容摘要的译文)，小4号 Times New Roman 字体，段前后为“0”，格式与中文文字不同，首行顶格书写，采两端对齐)

英文关键词，小4号 Times New Roman 字体加粗，另起一行，左对齐顶格书写，段前后为6-9磅。

英文的内容摘要样式如下：

Abstract

Content

Key words: xxx, xxx, xxx

(四)目录

目录二字，格式与一级标题同，3号黑体，居中，段前后18-24磅，独立占行，段前分页，不含页码，不含页眉。

另起一行自动插入各级目录，包括论文中全部的标题及页码，一般编排至三级标题。法学硕士学位论文含章标题及以下各级标题，若标题数量过多，可以删除三级、四级标题。

目录中的标题不含“论文题目”、“内容摘要”和“目录”字样，与正文中各级标题一致；绪论、结论(或结语)、参考文献、谢辞、附录或后记、个人简历与在学期间研究成果也应依次列入目录。

各级目录，按量的多少，以小4号或者5号宋体书写，全部调整为左对齐顶格，不按标题级别缩进。行间距根据页面美观要求设17-18磅，单倍行距。

目录采用插入方式设置，操作方法另见《法学院学位论文文档编辑指南》(以下简称《文档编辑指南》)。自动生成的目录页与正文属同一文档，且只能同时打印，故应将目录页作为首页的页码设置为“0”且“首页不显示页码”。目录页超过一页的，应当分页设置。或者在论文的尾部自动插入目录，遮盖目录的页码和页眉后复印装订。

自动插入的目录样式见本规范首页，以下目录非自动插入，供参考。

目录

绪论	1
(一) 选题背景和意义	2
(二) 文献综述	3
(三) 本文的研究目的、思路与方法	4
一、	5
(一)	5
1.	5

(五) 正文

注意：论文正文首页不出现论文题目，不出现“正文”字样。

1. 正文的内容

正文包括绪论、正文主体与结论（或结语）。要求如下：

(1)论文的绪论部分须包括下列内容，分节论述：①学术背景及意义；②（国内外）文献综述；③研究的目的、思路与方法。

(2)对论文正文主体部分内容的要求

①对论文的主题有完整、充分的描述，概念界定清晰。

②综合运用理论、专业知识、技术手段和文献资料对论题予以扩展，进一步具体地记录或描述思考、判断和推理的过程。论证过程能够反映作者阅读文献资料的数量。

③合理利用已有的观点和见解，提出作者自己独立的认识和观点。

(3)对论文的结论或结语的要求

完整、确定、精练的表述论题研究结果。如果不可能导出预计的结论，则对相关问题予以讨论，提出建议、研究设想和尚待解决的问题等。

(4)对案例研究或调研报告的要求

法律硕士的案例研究应提炼法学上的问题，结合学理和司法的观点进行综合分析，研究结论有助于解决该案例本身并为解决类似案件提供有益帮助。

调研报告以解决实践中的问题为重点，调研方案设计合理可行，数据资料充分可靠，综合运用了法学和其他相关领域的专门知识，有明确的调研结论，研究文档齐全。

2. 语言文字的使用

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用语合乎汉语语法。

3. 正文文字格式及页码

正文的文字为小4号宋体，段前后为“0”，首行空两格书写，采两端对齐，样式如本文正文。

正文首页(绪论)开始显示页码，设置为“1”“2”……，居中。

4、正文中各级标题的格式

法学硕士学位论文设置章标题，章以下各级标题按一、(一)1、(1)顺序排列，分别称为一、二、三、四级标题，四级标题后不再设置标题，直接采正文格式。

法律硕士的学位论文直接采用“一、”“(一)”“1.”“(1)”四级标题形式。其他同上。

正文中可以采用(1)①等标号方式，但应注意与标题之间的上下位关系。

注意：(一)(1)之后不加“、”或“.”；“1”后为“.”而不是“、”；独立占行的各级标题，其文字之后不得出现标点。各级标题应当精练概括，不得出现跨行。

法学硕士学位论文用的一级标题，单独设置：小2号黑体，加粗，居中，段前后30磅，段前分页。章标题通过word工具设置为标题，以便进入自动插入的目录。样式如下：

第×章 ×××××(章标题)

其他各级标题设置如下：

(1)一级标题

通过 word 工具设置一级标题为“标题 1”，3 号黑体，加粗，居中，段前后 18-24 磅，独立占行，段前分页。(学术型硕士学位论文，章前分页，正文中的一级标题，段前不分页。)

说明：论文的“内容摘要”、“绪论”、“结论或结语”、“参考文献”、“谢辞”、“附录或后记”、“个人简历与研究成果”等字体均设置为一级标题，与一级标题一样居中书写，但均不列标号。

各一级标题样式如下：

一、××××(一级标题)

(2)二级标题

二级标题设置为“标题 2”，小 3 号黑体，加粗，缩进 2 字符，段前后 6-12 磅，独立占行。样式如下：

(一) ××××××(二级标题)

(3)三级标题

三级标题设置为“标题 3”，小 4 号黑体，段前后 6-9 磅，缩进 2 字符，独立占行。项下内容少的，不独立占行，采用小 4 宋体的正文格式，不进入目录。样式如下：

1. ×××××(三级标题)

(4)四级标题

四级标题，采用正文格式，空两格书写，独立占行，一般不进入目录。

项下内容少的，采用正文格式，不独立占行，标题后加“。”，连续书写。格式如下：

(1) ××××××(四级标题)

5. 图表格式

表题与图题，5 号宋体。

附图说明，小 5 号宋体，段前后为“0”，在图表之下另起一行，首行缩进 2 字符。也可以用注释的方式说明，标识加在表题或图题名称之后，注释格式见下文。

(六)页眉

篇眉从正文(页码显示为1)开始,采用宋体五号字居中书写。插入页眉时字体下方会自动生成横线。(操作方法见《文档编辑指南》)

奇数页的页眉书写:毕业论文的题目(参见本文档页眉)

偶数页的页眉书写:“福州大学硕士学位论文”或“福州大学法律硕士学位论文”(参见本文档页眉)

(七)注释(脚注)

直接引用原文,在引文之后加注释,注明资料来源;如果不是直接引用,也应当在阐述之后加注释,注明“参见”的资料来源。

1. 对引证的内容要求

(1)引证以必要为限。

(2)引证法律文件、判例及司法文件以权威机构的出版物为准。

(3)除按规范引证已发表作品外,引证未发表作品应取得相关权利人许可。

(4)引证必须符合被引作品的本意;不得曲解原意。

(5)引证应有显著标志,并以注释完整、准确地显示被引证作品有关信息。

(6)引证作品的标题(包括副标题)应当完整,勿用简称。法律文件、书籍、刊物、报纸,用书名号。

2. 注释规则

(1) 格式

① 注解一律采用在当页加脚注,并用横线与正文隔开;序号左顶格,以注码①、②、……标示,换新页仍从①开始;

② 注码应置于句后的标点之后,而不是标点之前。例如,××××,① 或“××××。”②

③ 注解用小五宋体。

(2) 多次引用

① 同一中文文献同页前后连续引者,用“同上,第×××页。”;如引文页码也相同,用“同上。”即可;

② 同一英文文献同页前后连续引者,用“Id., p.8.”或“Id., pp.3-8.”;如引文页码也相同,用“Id.”即可;

③ 同一中文文献或英文文献不同页者,重新采用完整注释;同页非连续引者,用“同本页注①/②/③……。”(页码相同者);或“同本页注①/②/③……,第×××页。”(页码不同者)。

(3) 参考文献类型

根据 GB3469-83 《文献类型与文献载体代码》规定，以单字母方式标识：M——专著，C——论文集，N——报纸文章，J——期刊文章，D——学位论文，R——研究报告，S——标准；对于专著、论文集集中的析出文献采用单字母“A”标识，其他未说明的文献类型（辞典、法规汇编、案例汇编等），采用单字母“Z”标识。

(4) 英文文献格式

① 英文文献作者的姓名，概用大写，先姓后名，姓名之间用逗号隔开。例如：WOOD, PHILIP R.或 DOLZER, RUDOLF

② 英文注解中的英文单词，实词开头字母均需大写；虚词整个单词均小写。

本技术规范对“注释”规定有不明或不尽之处，应按 GB7714—87 《文后参考文献著录规则》及《中国学术期刊（光盘版）检索与评价数据规范》执行。

3. 注释例举

(1) 专著、编著、论文集、学位论文、研究报告、标准以及其他未说明的文献类型

① 规则

[外文译著原作者前应加列其国籍]作者. 文献题名[文献类型标识]. 出版地：出版者，出版年. 起止页码.

② 专著

中文专著：罗昌发. 国际贸易法（上册）[M]. 台北：月旦出版社股份有限公司，1996. 48-49.



英文专著：DOLZER, RUDOLF & STEVENS, MARGRETE. Bilateral Investment Treaties (2) [M]. Hague: Martinus Nijhoff Publishers, 1995.43-57.

卷次或版次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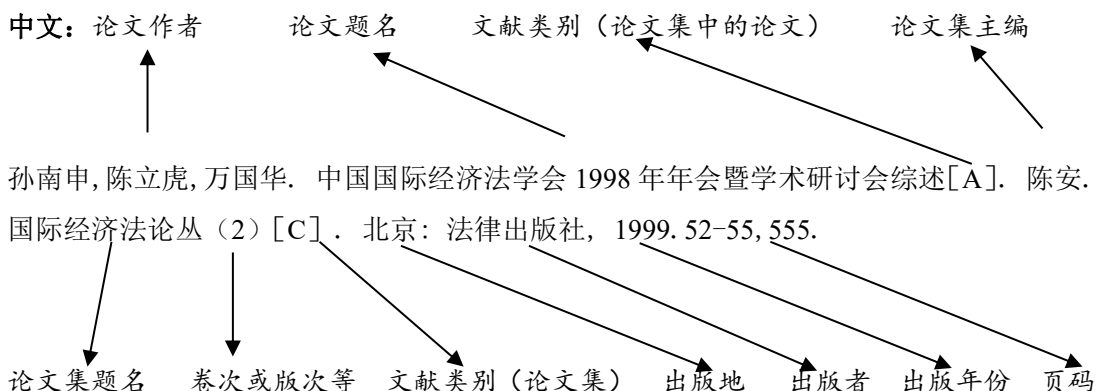
中文译著：[德]卡尔·拉伦茨. 法学方法论[M]. 陈爱娥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05. 48-49.

③ 编著

中文编著：陈安，主编. 国际经济法专论（上篇）[M]. 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02. 48-49.

英文编著：SCOLES, EUGENE F. & HAY, PETER, ed. Conflict of Laws (2) [M]. St. Paul, MN: West Publishing Co., 1992.46-58.

④论文集



英文：KAYEYAMA, M. Incompatible displacement methods [A]. SPRIET J A. Numerical and Computational Methods in Structural Mechanics [C]. New York: Academic Press, 1973.43.

⑤学位论文

例如：陶建人. 动接触减振法及其应用(博士学位论文) [D]. 大连: 大连理工大学, 1988. 40-46.

⑥研究报告

例如：徐崇利, 赵德铭. 关于我国参加《华盛顿公约》若干问题的意见 [R]. 厦门: 厦门大学国际经济法研究所, 1995.

⑦标准

例如：GB 50023-95, 建筑抗震鉴定标准 [S].

⑧其他未说明的文献类型

例如：陈安. 台湾法律大全[Z]. 北京: 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1998. 234-2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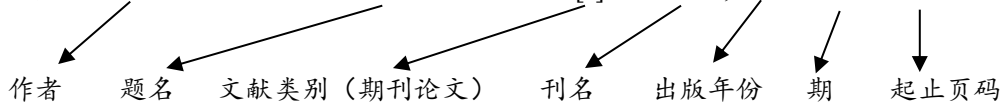
(2) 期刊文章

(1) 规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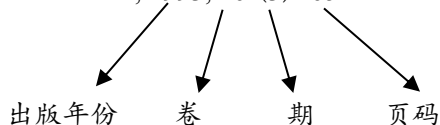
作者. 文献题名 [J]. 刊名, 年, 卷(期); 起止页码.

(2) 例子

中文论文：徐崇利. 我国冲突法欠缺之补全问题探讨[J]. 法学杂志, 1991, (5): 17-18.



英文论文：FENTIMA, RICHARDN G. Jurisdiction, Discretion and the Brussels Convention [J]. Cornell International Law Journal, 1993, 26 (3): 65.



中文译文：[日]樱井雅夫. 欧美关于“国际经济法”概念的学说[J]. 蔡美珍译, 外国法学译丛, 1987, (3): 13-20.

(3) 报纸文章

①规则

作者. 文献题名 [N]. 报纸名, 出版日期 (版次).

②例示

谢希德. 创造学习的新思路[N]. 人民日报, 1998—12—25 (10).

(4) 电子文献

①规则

作者. 电子文献题名. [电子文献及载体类型] 电子文献的出版或可获得地址, 发表或更新日期/引用日期 (二者任选其一或同时选择)

②例示

章仁颂, 王明亮, 陈明. 20 世纪 90 年代中国学术期刊标准化数据库系统工程的新进展 [EB/OL]. <http://www.cajcd.cn/pub/wml.txt/980810-2.html>, 1998-08-16/1998-10-04.

4. 其它注解规则

(1) 法律文件和判例

①特指的法律、法规以及其它法律文件, 均需用书名号标示; 并至少在正文中第一次使用时, 标明该法律文件的颁布、生效或修改年份。例如: 中国 1986 年《外资企业法》;

②法律规定排列顺序为“条、款、项、目”。例如: 《×××法》第 12 条第 1 款第 2 项第 6 目;

③判例至少要标明国别和作出判决的年份。

(2) 用语

论文中的人名、用语、译名、地名等务求统一。

(3) 简称

如名称过长, 可在括号内注明“(以下简称“×××”或《×××》)”。

(4) 数字

①年、月、日、分数、百分数、比例、带计量单位的数字、年龄、年度、注码、图号、参考书目的版次、卷次、页码等用阿拉伯数字。万以下表示数量的数字, 直接用阿拉伯字写出, 如 8,650 等; 大的数字以万或亿为单位, 如 2 万、10 亿等;

②年代之前应标明世纪 例如: 20 世纪 60 年代;

③年份要用全称, 不要省略;

④年代起讫用(～)表示, 如 1937～1945 年; 年度起讫用(—)表示, 如 1980—1981 财政年度。

(八)参考文献

1. 参考文献的内容

参考文献是写作论文时研究过、阅读查找过并对论文有借鉴、参考作用的文献资料。只列直接阅读过或被引用过且正式发表的文献,所引用的硕博士论文及单纯的网络文献可列在注释中,不列入参考文献;在中文电子期刊网全文数据库搜集的文献应列出作者、题目、期刊名称及年期号,不列网址。

参考文献中应当含有两篇以上的外文文献,并应当在论文中有直接引用或者参考使用,并且在注释中予以体现。

2. 参考文献的排列

编排顺序按著作、论文、辞书、法规(可选项)、资料(如调查报告、判例等,此为可选项)、外文等分类排列,每类采用[1][2][3]等顺序编码制重新编排(见下文)。参考文献数量较少的,不分类排列,但应当按著作、论文、法规、资料等顺序,连续编号排列。

英文文献按作者(或第一作者)“姓”而非“名”的第一个字母的先后顺序排列;同一作者有两篇以上文献的,按出版或发表时间“由新到旧”排列;中文文献按作者(或第一作者)姓氏的拼音字母的先后顺序排列;同一作者有两篇以上文献的,按出版或发表时间“由新到旧”排列;参考文献的格式。

各参考文献的格式同正文中的引文,但无需加引文的页码;每一条目的最后均以实心点结束;统一不注明页码,法规不注明条款项,不得出现“参见”、“转引自”等字样。

“参考文献”设置为一级标题,3号黑体,加粗,居中,独立占行,段前后18-24磅,段前分页。

参考文献正文采5号宋体(英文文献为5号Times New Roman),取固定行间距17-18磅,段前后为“0”,左对齐顶格排列。为排版美观需要,可适当调整行间距,或删除部分参考文献。注意不要在一篇参考文献段落的中间换页。

参考文献具体范例及格式见下文:

参考文献

一、著作类(小4黑体,设置段前距6-9磅,左对齐顶格书写,下同。)

[1][德]阿图尔·考夫曼.法律哲学(第二版)[M].刘幸义等译,北京:法律出版社,2011.

[2][法]罗伯斯比尔.革命法制和审判[M].北京:商务印书馆,1979.

[3][韩]金日秀,徐辅鹤.韩国刑法总论[M].郑军男译,武汉:武汉大学出版社,2008.

[4]蔡墩铭.刑法总论(修订八版)[M].台北:三民书局,2009.

[5]胡雪梅.英国侵权法[M].北京: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8.

[6]廖永安.民事诉讼理论探索与程序整合[M].北京:中国法制出版社,2005.

二、论文类

[1]陈光中,曹盛林,肖胜喜.刑事损害赔偿制度刍议[J].中国法学,1987,(1):3-10.

[2]储槐植,魏颖华.刑法应用观念[J].法律科学,2009(3):14-21.

[3]高铭暄.关于中国刑法学犯罪构成理论的思考[J].法学.2010,(2):56-61.

[4]孙国华,何贝倍.法的价值研究中的几个基本理论问题[J].法制与社会发展,2001,(4):20-28.

[5]张帆.法的价值[J].求实,2009,(II):50-51.

[6]中国人民大学民商事法律科学研究中心“侵权责任法司法解释研究”课题组.中华人民共和国侵权责任法司法解释建议稿[J].河北法学,2010(11):2-22.

[7]邓建辉.刑事和解制度化研究(博士学位论文)[D].上海:华东政法大学,2009.

[8]刘彦辉.民事责任与刑事责任比较研究(博士学位论文)[D].哈尔滨:黑龙江大学,2010.

三、法规类

[1]《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

[2]《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

[3]《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四)。

[4]《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1980年9月10日通过，2001年4月28日修正。

四、外文类

[1]Hotca, Mihai Adrian & Slavoiu, Radu. Discussions Regarding the Conditions of the Criminal Responsibility of the Legal Person in the Regulation of the New Criminal Code[J]. Lex ET Scientia. Juridical Series, 2010, 2.

[2]Rychlak, Ronald J. Tort Law, Free Will, and Personal Responsibility[J], The Catholic Social Science Review 2007, 12.

[3]Tobolowsky, Peggy M. Victim Participation in the Criminal Justice Process: Fifteen Years After the President's Task Force on Victims of Crime[J], Criminal and Civil Confinement, 1999, 25.

[4]Simons, Kenneth W. The Crime/Tort Distinction: Legal Doctrine and Normative Perspectives[J]. Widener Law Journal, 2008, 17.

(九)谢辞

谢辞应以简短的文字对在论文撰写过程中曾直接给予帮助的人员表达谢意，例如对指导教师、答疑教师、同学及其他人员，以及对完成论文提供思想启发、研究材料等不同形式帮助的个人或图书馆等。

(十)附录或后记

附录是对于一些不宜放在正文中，但有参考价值的内容，可编入毕业论文附录中，例如相关法律文书、法律条文、案例、调查数据表等。若附录较多，可采

用“附录一”、“附录二”、“附录三”等。

(十一)个人简历与在学期间研究成果

在文章的尾页，注明简历和个人研究成果。“个人简历和在学期间研究成果”字样，按一级标题设置。

五、打印规格

论文使用计算机进行论文编辑，A4纸单面打印，文本左侧装订，按学校和学院要求精装封皮。

福州大学法学院研究生教学办
2019年12月